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关联方杭州空气盒子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盒子包装”）、杭州欧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信包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000万元；与关联方浙江省芽芽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芽芽慈善基金会”）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不超过300万元。

（二）2023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盒子包装/欧信包装	加工费、存货采购及设备采购	市场公允价格	1,000.00	23.16	-

向关联方进行捐赠	浙江省芽芽慈善基金会	捐赠支出	公允价格	300.00	-	225.00 ^①
合计				1,300.00	23.16	225.00

注：①根据公司《公司章程》，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人民币 300.00 万元以下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事项，报公司董事长批准后执行。公司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满足公司董事长批准的标准，未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盒子包装

公司名称：杭州空气盒子包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增贤

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胜义路 6-2 号 2 幢 2 层 A

经营范围：盒子包装：生产：气柱袋；服务：包装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批发、零售：气柱袋机器、普通器械、通讯器材、五金电器、自动化元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盒子包装的总资产为 350.89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506.62 万元，净利润为 -166.9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欧信包装

公司名称：杭州欧信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增贤

注册资本：68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30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经济开发区振兴东路 9 号 2 幢 A300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办公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包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

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欧信包装的总资产为1,185.05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2,089.56万元，净利润为9.9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芽芽慈善基金会

基金会名称：浙江省芽芽慈善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费晓锋

企业类型：基金会法人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南太湖老虎洞村3号楼综合楼3楼

业务范围：救孤、助残：物资、资金上救助困境少年、残疾人；恤病、助医、助学：资金、物资上救助病患、困难家庭。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戴增贤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空气盒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少数股东，从实质重于形式的角度出发，基于谨慎原则，将戴增贤本人实际控制的盒子包装、欧信包装两家公司认定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

（2）费晓锋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任职芽芽慈善基金会的理事长并同时担任法定代表人，芽芽慈善基金会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盒子包装、欧信包装均为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实体，具备正常的履约能力，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芽芽慈善基金会的捐赠款项为公益性捐赠资金，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社会捐赠额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构成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加工费、存货采购及设备采购、捐赠等，交易各方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涉及社会捐赠的关联交易，捐赠款项安排由芽芽慈善基金会根据理事会决议及其业务范围，按照合规、公开透明的原则管理和使用。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盒子包装、欧信包装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长期的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借助关联方进行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促进公司在塑料包装领域的长足发展。公司通过芽芽慈善基金会进行社会捐赠，履行了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为我国公益事业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也帮助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经查阅，我们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额度适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润阳科技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可本次事项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与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是基于公司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